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公佈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提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220,535	221,173
銷售成本		(100,939)	(97,538)
毛利		119,596	123,63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661	(1,702)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122,285)	(110,734)
營運(虧損)／溢利	4及6	(1,028)	11,199
財務收入		9,876	7,265
財務成本		(7,567)	(7,963)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2,309	(698)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583	6,001
— 合營企業		5,820	4,873
除稅前溢利		12,684	21,375
稅項	7	(9,915)	2,627
期內溢利		2,769	24,002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5,461	21,858
非控制性權益		(2,692)	2,144
		2,769	24,002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8	0.39港仙	1.56港仙
— 攤薄	8	0.39港仙	1.56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2,769	24,00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4,100)	505
— 出售附屬公司而確認之資本儲備	—	(290)
— 匯兌差異	(11,654)	12,334
— 應佔一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	(6,186)	(7,81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21,940)	4,738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9,171)	28,740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15,709)	25,437
非控制性權益	(3,462)	3,303
	(19,171)	28,74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3,618	13,757
物業、機器及設備		518,768	535,253
投資物業		459,008	436,76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2,942	54,114
聯營公司投資		279,438	279,921
合營企業投資		242,168	244,972
遞延稅項資產		14,888	15,18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38,823	142,932
貸款及墊款		11,304	10,85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30,957	1,733,757
流動資產			
開發中物業		316,408	246,824
待售物業		262,780	303,034
存貨		7,859	8,405
貸款及墊款		910,194	538,806
應收賬款	10	442,450	242,042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58,248	67,753
可收回稅項		338	948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77,804	82,750
銀行存款		3,003	3,032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705,908	1,400,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569	318,617
流動資產總值		4,116,561	3,212,524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2,301,204	1,693,375
應付稅項		41,047	37,725
借貸		407,669	82,976
流動負債總值		2,749,920	1,814,076
流動資產淨值		1,366,641	1,398,4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97,598	3,132,20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9,608	69,008
退休福利責任		7,948	8,221
借貸		298,859	307,441
非流動負債總值		376,415	384,670
資產淨值		2,721,183	2,747,535
權益			
股本：面值		—	279,783
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	863,542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1,143,325	1,143,325
儲備		1,495,717	1,511,426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2,639,042	2,654,751
非控制性權益		82,141	92,784
權益總額		2,721,183	2,747,535

簡明綜合賬目附註

1. 一般資料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投資、企業融資、股票經紀、物業開發、物業投資、酒店經營、直接投資、投資控股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除另有規定外，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賬目均以港元為表列。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賬目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局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賬目應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覽閱，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編製本簡明綜合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除下列所述以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

- (a) 本期間首次生效的準則及對現行準則的修訂、修改或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b) 本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溢利適用的稅率計提。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局。管理層根據向董事局提供以便評估其業績表現及調配資源之本集團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董事局按業務性質確定下列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 證券投資
- 企業融資及股票經紀
- 物業開發
- 物業投資及酒店
- 直接投資

董事局按分部業績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開發中物業、待售物業、存貨、財務資產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集團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及 股票經紀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749)	104,585	12,520	61,753	47,426	220,535
分部業績	(5,179)	41,963	(10,784)	(9,898)	(1,077)	15,025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16,053)
營運虧損						(1,028)
財務收入淨額						2,309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	—	—	5,583	5,583
— 合營企業	—	—	—	5,222	598	5,820
除稅前溢利						12,684

註： 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計					集團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及 股票經紀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5,986	87,651	20,691	47,756	49,089	221,173
分部業績	14,268	36,388	(8,598)	(36,349)	18,775	24,484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13,285)
營運溢利						11,199
財務成本淨額						(698)
應佔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	—	—	6,001	6,001
— 合營企業	—	—	—	4,134	739	4,873
除稅前溢利						21,375

註： 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分部資產如下：

	未經審計					集團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及 股票經紀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88,089	3,253,704	664,577	997,945	287,816	5,292,131
聯營公司投資	—	—	—	—	279,438	279,438
合營企業投資	—	—	—	200,197	41,971	242,168
可收回稅項						338
遞延稅項資產						14,888
企業資產						18,555
資產總值						<u>5,847,518</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的分部資產如下：

	已審計					集團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企業融資及 股票經紀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98,286	2,324,211	665,380	986,453	312,183	4,386,513
聯營公司投資	—	—	—	—	279,921	279,921
合營企業投資	—	—	—	203,204	41,768	244,972
可收回稅項						948
遞延稅項資產						15,184
企業資產						18,743
資產總值						<u>4,946,281</u>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448	290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37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080	(17,545)
出售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12,048
外匯淨(虧損)／收益	(867)	3,881
	<u>1,661</u>	<u>(1,702)</u>

6. 營運(虧損)／溢利

期內營運(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扣除：		
折舊	24,794	16,552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83	879
員工成本	91,258	84,234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則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支銷／(計入)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6,044	4,421
— 往年度(過度準備)／準備不足	(10)	88
海外稅項		
— 本期	2,696	803
— 往年度準備不足	93	411
遞延稅項	1,092	(8,350)
稅項支出／(抵免)	9,915	(2,627)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5,461,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1,858,000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398,913,012股(二零一三年：1,398,913,012股)而計算。

本公司於期內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原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每日平均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調整未行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至假設已兌換3,708,682股(二零一三年：4,000,897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計算。

9. 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0. 應收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結算所賬項	183,938	73,169
應收證券客戶賬項	231,258	150,045
應收賬款	43,977	35,413
應收票據	—	229
	<hr/>	<hr/>
	459,173	258,856
減值撥備	(16,723)	(16,814)
	<hr/>	<hr/>
	442,450	242,042

所有應收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本集團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證券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為交易日後第二日，期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則為交易日後第一日。就本集團其他業務而言，應收賬款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431,116	234,254
31至60日	6,772	4,182
61至90日	1,853	2,865
超過90日	2,709	741
	<hr/>	<hr/>
	442,450	242,042

11.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賬項	85,121	9,282
應付證券客戶賬項	2,036,965	1,530,571
應付賬款	<u>67,231</u>	<u>28,889</u>
應付賬款總值	2,189,317	1,568,742
預收客戶墊款	2,419	14,9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u>109,468</u>	<u>109,649</u>
	<u><u>2,301,204</u></u>	<u><u>1,693,375</u></u>

除若干應付證券客戶賬項為客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其交易活動而收取之孖展按金外，大部分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只有超逾上述指定孖展按金之金額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之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付及其他應付證券客戶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港幣1,705,90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00,313,000元)。

除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證券客戶賬款參考銀行存款儲蓄利率計息外，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

由於董事認為有關應付證券經紀、交易商及證券客戶賬款之業務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計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41,572	10,342
31至60日	4,447	4,644
61至90日	10,638	4,475
超過90日	<u>10,574</u>	<u>9,428</u>
	<u><u>67,231</u></u>	<u><u>28,889</u></u>

業務回顧

於報告年度上半年，美國及歐洲股市創下歷史或多年來高位，儘管經濟重返低速增長，但卻保持穩定。然而，投資者對美國縮減量化寬鬆政策及歐元區經濟體的不明朗前景感到擔憂。市場對美國聯邦儲備銀行發出的撤回刺激措施及利率政策變動方面的消息保持敏感。中國方面，中央政府繼續推行經濟改革及結構調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速略微放緩，以及對銀行系統之信貸及流動性風險的擔憂與日俱增令市場情緒低落。回顧期內，香港股市保持窄幅波動，惟市場繼續承受中國及海外市場帶來的風險。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香港股市跑輸大部分主要市場，恆生指數下跌0.5%。每日平均成交額為港幣629億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港幣683億元減少8%。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淨額約港幣5,000,000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下降75%。此下降主要是由於證券投資於二零一四年錄得虧損約港幣5,0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則錄得溢利約港幣14,000,000元。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確認股權投資的一次性出售收益約港幣12,000,000元，而於本年度並無錄得相關溢利。該等影響已部分被物業開發及投資業務錄得的營運及物業重估虧損減少所抵銷。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221,000,000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約。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總額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港幣2,748,000,000元略微下降1%至報告日期的約港幣2,721,000,000元。

本集團貫徹其策略性業務模式，並投放人力及資源加速發展三項主要業務範疇：金融服務、物業及酒店，以及直接投資。

金融服務

於報告期間，香港股市交投平淡，而內地股票仍為交投最活躍的股票，佔市場總成交額的54%，恆生指數報開23,306點，報收23,190點。期內共有52次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超過港幣800億元。

本集團的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均錄得溫和增長。本集團已升級證券交易系統，以改善其跨市場互聯網經紀服務。金融服務業務的營運業績在證券經紀以及包銷及配售業務收入增長的推動下上升15%。然而，證券投資的表現卻不理想，錄得虧損約港幣5,0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港幣14,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企業融資部門取得穩健業績。本集團承接多個首次公開招股委聘工作，並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提供併購、融資等方面的財務顧問服務。本集團亦獲多間在香港新上市的公司聘任為合規顧問。

物業及酒店

中央政府決定堅持對各方面進行結構性調整。由於對中國經濟硬著陸表現擔憂，市場情緒已然冷卻。越來越多的跡象顯示，物業市場已進入糾正的實質性階段。若干地區的供求關係出現結構性失衡的狀況日趨明顯。受市場流動性收緊所影響，交易價格及交易量均受到阻礙。本集團開發項目所在大部分地區均受到不利影響，致使我們物業業務的表現仍不理想。即使按市值之重估虧損錄得減少，回顧期間的營運業績仍處於虧損狀況。為了改善經營業績，本集團將繼續調整其產品組合及市場地域。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確認總樓面面積(總樓面面積)及營業額分別約為1,716平方米及港幣13,000,000元。期內產生之物業項目資本開支約為港幣80,000,000元。本集團黃山住宅項目A期的開發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初完成，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推出預售。

直接投資

中國資本(本集團直接投資業務之主要投資公司)已出售其聯營公司(上海國際醫學中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權，並確認收益約為4,000,000美元。中國資本亦收回一筆先前已計提撥備的壞賬。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自中國資本錄得除稅後溢利淨額約港幣6,0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約港幣7,000,000元。

展望

我們相信，宏觀經濟環境仍將持續面臨挑戰，預期利率將會上升，發達及新興國家仍將面臨資金流量風險。然而，有跡象顯示，中央政府致力於保持穩定增長及經濟改革之間維持平衡，加上中央政府決定將人民幣國際化，我們預計，經濟環境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將逐步改善。隨著「滬港通」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推出，我們相信，市場情緒將得到改善，而市場交投亦將隨之上升，香港金融市場將從中獲益。

鑒於競爭激烈，我們預計未來數年淨佣金費率會逐步下降。然而，隨著「滬港通」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前後推出，我們的金融服務業務將受惠於市場成交額增加及市場情緒之改善。為保障業務之穩健發展，我們將繼續貫徹多樣化產品部署戰略，改進電腦交易平台，加強我們的研究團隊實力，以及拓展財富管理業務。

憑著於行業中之淵博專業知識和良好聲譽，加上本集團提供的全面金融服務(包括經紀、資產管理、融資顧問及首次公開招股保薦)帶來的協同效益，本集團致力在金融市場上進一步擴大業務。我們將繼續利用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採取積極的態度，繼而把握商機，擴大客戶群及強化市場地位。

儘管物業市場須面臨一段艱難的改革期，中央政府減少行政干預的趨勢及擁護以市場為導向的政策取向於長期而言將促進房地產行業更加健康發展。本集團將積極應對市場變化，並適時調整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基於黃山住宅項目A期銷售情況理想，及在建的B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年中完成。本集團預期物業業務的表現短期內將有望改善。

我們仍看好中國的經濟前景。直接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尋求投資機會，重點為醫藥及保健業務。隨著中國資本(我們的主要投資公司)投資項目的增加，我們相信，該業務將為本集團奠定良好的基礎。我們亦將繼續物色日後可提升行業地位之機會，發揮協同效應優勢，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盡可能創造更多的回報。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及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約為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2,000,000元)及0.39港仙(二零一三年：1.56港仙)。本集團之營業額約港幣221,000,000元，和二零一三年同期相約。

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資源應付業務及投資活動之資金需要。因應各項物業項目及金融服務業務之不同需要，我們亦會向銀行申請貸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籌集銀行貸款約港幣707,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000,000元)，同時持有現金儲備約港幣33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22,000,000元)。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對股東資金)則為26%(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於「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投資約為港幣78,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3,000,000元)。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港幣及人民幣為交易及記賬貨幣。我們預期人民幣於二零一四年餘下期間將維持平穩。本集團對其他匯率變動並無重大之風險。

抵押資產

本集團已將賬面總淨值約為港幣666,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76,000,000元)之物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開發中物業及待售物業及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000,000元)之定期存款為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額作出抵押，已使用之銀行融資額約港幣30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000,000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中國之物業買家的按揭貸款安排，向若干銀行授予相關按揭融資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履約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將需負責償還違約買家尚未償還之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屆時本集團將有權接管相關物業之產權及所有權。待相關物業之所有房產權證發出後，是項擔保即告終止。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與該等擔保有關於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0,000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了739名(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741名)員工，其中526名為中國之員工。僱員之薪酬按表現釐定，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月薪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分配花紅、醫療計劃、定額福利／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會按需要向員工提供培訓課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約為港幣91,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84,000,000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股份。同時，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勞元一先生，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董事局認為，讓勞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局亦認為，鑒於董事局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的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局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局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吳家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提名委員會之成立旨在檢討董事局的結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物色董事人選及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局提出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吳家瑋教授、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薪酬委員會之成立旨在檢討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計劃及其他長期獎勵計劃之條款。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郭琳廣先生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審核委員會之成立目的在於確保本公司採納及遵循適當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以備董事局批核。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局所有成員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詳盡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公佈會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firstshanghai.com.hk>)「企業訊息—業績公告」內刊發。載有上市規則之所有所需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firstshanghai.com.hk>)「財務資料 — 中期報告及年報」內刊發。

董事局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局現有之三位執行董事為勞元一先生、辛樹林先生及楊偉堅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郭琳廣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